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A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4)

**執行董事、副董事總經理及首席財務官之辭任、
委任非執行董事及更改授權代表**

董事會宣佈(i)梁永昌先生辭任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總經理及首席財務官，(ii)劉明興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iii)朱偉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及黃勇先生獲委任為替任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辭任

梁永昌先生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梁永昌先生(「梁先生」)因個人事業發展考慮而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總經理及首席財務官，並將終止作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委任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之一，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生效。

梁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任何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就梁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的服務及貢獻深表謝意。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劉明興先生(「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企業管治及風險控制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生效。

劉明興先生

劉先生，41歲，現為北京大學中國教育財政科學研究所常務副所長及經濟學教授。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七月期間為北京大學中國教育財政科學研究所經濟學副教授。於二零零三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期間曾擔任北京大學政府管理學院經濟學講師及副教授。劉先生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中南財經大學投資經濟系，獲經濟學學士學位；其後於一九九七年獲經濟學碩士學位。於二零零一年於北京大學中國經濟研究中心獲經濟學博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在美國國民經濟研究局做博士後研究。劉先生曾多次為中國財政部、教育部、世界銀行、OECD、聯合國教科文組織、英國國際發展部擔任顧問並提供政策諮詢。劉先生在經濟金融方面在中國及全球刊物上發表過大量學術論文並出版多部著作。劉先生為本公司現任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劉明輝先生之弟弟。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與劉先生之間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協議，惟劉先生享有董事會經參考其職能及職責及現行市況後可能批准之董事袍金。目前，劉先生作為非執行董事享有之董事袍金為每年240,000港元及作為企業管治及風險控制委員會成員享有每年60,000港元酬金。彼並無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細則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於過去三年，劉先生並無於香港或海外出任任何其他公眾上市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劉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聯。於本公佈日期，劉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且劉先生亦無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有關委任劉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劉先生的加入。

更改授權代表

由於梁先生辭任，財務董事朱偉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彼原是替任授權代表；而執行董事黃勇先生獲被委任為本公司之替任授權代表，兩者均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思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周思先生、劉明輝先生、黃勇先生、梁永昌先生、朱偉偉先生、馬金龍先生、陳新國先生及李晶女士為執行董事；俞衹准先生(替任董事為金容仲先生)及Rajeev Mathur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趙玉華先生、毛二萬博士、黃倩如女士、何洋先生及陳燕燕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